



本省林業的新展

森林具有各方面功能，宜作多目標利用經營。

今日世界各國對於森林資源，皆以經濟生產、國土保安與環境維護等，進行多目標利用，以發揮森林、國土保安與環境維護等，進行多目標利用，以發揮森林所具有的各方面功能，而國土保安與維護良好生存環境品質，提供遊憩活動之森林經營，已成為林業發展上最重要的一環。森林的公益機能，及對人類社會的貢獻，已被認為較木材生產更具重要性。因此，現行森林法於74年12月13日由總統明令公佈時，即特別強調森林保護、集水區經營與森林遊樂事業發展的重要性，俾林業發展得以落實，林業經營得以革新，而森林所具有的國土保安與維護良好生存環境品質，提供遊憩活動等各方面公益機能，得以全面發揮，使全體國民得共享福祉。

從造林伐木政策進入多目標利用經營的階段，本省林業經營已面臨轉型期，值此植樹佳節，重行檢討過去，並策劃來茲，願全體林業人員共同勉勵。

一・加強水土保持 強化國土保安

森林對於河川流量的影响及調節作用，一方面是減低洪水時期的水位，另一方面則是提高枯水時期的水位。森林使河川的高低水位差減少。在地質不易漏水的林地，又可使湧泉增加，不盡源泉，經常維持流量，且可以產生優良的清水。由於逕流之減少，水質澄清，雨後河川不致挾帶泥沙，水流不致混濁，既無淤積之慮，自可減少洪水為災之憂。台灣本島由於山勢陡峻，地質脆弱，河流短急，地表覆蓋淺薄，蓄水保土均難。一旦颶風挾帶豪雨來襲，往往帶來水患，因此維持森林的覆蓋與治水防洪工程的實施十分的重要。

(一)保安林經營管理

台灣地區按地形、流域特性共編畫為22個集水區，重要集水區均有編訂保安林，民國65年全省保安林面積計 368,040公頃，其後依據「台灣林業經營改革方案」，將本省重要鐵、公路兩側之風景林及土砂停止林及水庫、電源、自來水等之水源涵養林擴大編入保安林，並擬訂保安林之長期保育計畫，本省現有保安林面積達432,821.5819公頃。今後保安林當再寬籌經費，分年施行檢訂，並配合航照判釋，使保安林圖冊資料更為精確，以加強經營管理。



(二)治山防洪

由於森林的存在，可以防止各項天然災害的發生。然森林防止災害的功能有一定的限度，如果超過限度，則仍無法避免災害的發生，因而必須以各種治山防洪工程方法來彌補其不足。林務局對於治山防洪工作一向極為重視，自本省光復後即陸續由各林區管理處實施野溪防砂治水工程，至民國47~48年間本省發生八七及八一水災後，社會各界更加重視，省府乃指示林務局積極辦理治山防洪工作。林務局於53年時研訂「上游地區治理工作長期10年計畫」，自54年度起以集水區為單元加強治理。

第一期計畫至民國64年度結束，完成各類工程 2,210 件，投資經費10億 8 千餘萬元，對保護集水區下游人民生命財產及各種公共設施之安全收效宏大，且省縣市議會及社會各界一再要求繼續加強辦理，以配合地方建設，經再擬訂第二期十年計畫，自民國65年廢續實施，就全省22個集水區中，依現有水庫沖蝕淤砂災害情形並配合當前重要建設地區為優先治理，截至74年度止計完成各類工程 764件，投資經費24億 8 千餘萬元。

治山防洪是長期持續性工作，各集水區需加強辦理治山防洪工程者甚多，近年來限於財務困難，無法依實際需要編列預算，僅能重點治理，待興建之工程很多，致使全省各集水區之治理工作，無法臻於完善。為維護既設成果及促進全省各集水區治理工作更為完善，對於治理方案與技術方法仍應深入研究改善。同時特再擬訂治山防洪五年計畫廣續辦理，所需經費擬由中央及省府自76年度起每年核撥專款支應。



(二) 森林保護

台灣森林遼闊，森林護管相當不易。又因近年來經濟進展頗速，政府與民間大量闢建產業道路，加以旅遊者衆多，所以森林火災之防範，盜伐濫墾之取締，乃益形困難。

爲了確保森林資源之存在，保林計畫之實施，經擬訂中、長程目標分年執行。中程目標，先從改善保林設備，補充交通車輛，更新消防器材及推行保林人員在職訓練着眼，期能激勵員工士氣，以提高機動能力及工作效率，有效遏止盜伐、濫墾及迅速撲滅森林災害之損失。長程目標，隨時檢討改進保林措施，並加強林業宣傳教育，喚起社會大眾的愛林、保林觀念，期其普遍認同與支持，俾支結合社會力量，徹底消弭森林災害，有效維護森林資源。

柳杉是理想的造林樹種

二·森林資源培育與維護

(一) 擴大造林

造林是培育森林資源的首要工作，森林對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及發展農工建設，功效宏大，因此，造林爲政府歷年重要施政業務之一。計有國有造林，縣市造林（包括公私有林區外保安林、海岸林、耕地防風林、外傘頂洲造林），山地保留地造林，澎湖擴大造林。造林樹種以紅檜、松類、扁柏、柳杉、樟樹、相思樹等爲主。爲適應今後經濟發展之趨勢，今後的造林將以重點造林爲主，除伐木跡地、濫墾地、散生地等一般造林仍予以儘速復舊造林外，在各轄區內以集水區、林道系統、圍地爲單元集中造林，實施方法有營造復層林、次生林整理與治山造林等。並劃編保續造林計畫，期達法正林經營之目的，以充分發揮治山防洪之功能。

自林業經營改革方案實施以來，67~75年度全省造林面積（包括國、公、私有林）共計 171,664公頃，對於本省綠化及森林資源之培育績效卓著。此外爲加強上述造林地的管理，除強化造林地監工制度與檢驗手續外，積極發展航空照片的應用和造林資料資訊化，以達科學管理之目標。

造林是長期性持續性工作，爲培育森林資源，發揮國土保安，經擬訂造林5年工作計畫，所需經費擬請中央及省府自76年度起每年核撥專款支應。

三·發展森林遊樂與自然保育

林務局過去多年來根據所轄國有林事業區內所具備的自然風景條件、地理特性、人文條件，並配合政府福利政策與林地多目標利用的經營方針等，積極闢建森林遊樂區，規劃自然保護區與整建登山系統。至目前已完成的森林遊樂區有太平山、合歡山、阿里山、墾丁、大雪山、埔里地理中心、烏來內洞、田中、藤枝、知本、池南、武陵、竹山（瑞龍）、滿月園、八仙山、富源等共16處。完成設立的自然保護區有達觀山（拉拉山）、八通關、出雲山、文山油杉、觀霧香杉、延平台灣蘇鐵、北插天山山毛櫸、大甲溪櫻花鈎吻鮭、水尾山鸞鶴鳥、八卦山台灣獼猴、淡水紅樹林等。完成全省登山設施包括登山步道 330公里，指標241個，避難小屋31棟，山莊10棟。

林務局近年來全力發展森林遊樂事業，然因財政日絀及其他諸多限制因素，也遭遇頗多困難。鑒於森林遊樂屬於社會福利措施，提倡森林遊樂活動可改善國民生活品質，並促進地方繁榮，增加就業機會，森林遊樂的發展已成爲林業經營最重要的趨勢，森林遊樂區之擴建已刻不容緩。所以林務局於76年度擬訂規劃有草山溪、奮起湖（中興苗圃）、觀霧、烏石坑、人倫、新生林場等森林遊樂區，未來將斟酌財力狀況陸續發展孝義、楠斤、虎山、向陽山、角板山、望鄉、天池、南勝、彩蝶瀑布、寶來、南安、秀姑巒溪、石城谷、志樂溪、上東埔、甲仙、五峰、新寮山、大



津、哈峻、羅山瀑布、雁羨、桃源、觀音瀑布、三民、大興、清水地熱等多處森林遊樂區。為落實政府發展森林遊樂事業之美意，促進本省觀光旅遊事業之全面發展，茲建議：

(一) 將森林遊樂發展列入國家重要經建計畫。

行政院在未來發展重要經建計畫中包括有國家公園與風景特定區計畫，而獨忽略了森林遊樂區之發展計畫。事實上，依專家學者對本省遊憩系統的評估，本省森林遊樂區在風景品質及管理品質均屬一流，對遊憩系統之發展具有示範作用。因此將森林遊樂列入重要經建計畫，可促進本省旅遊之全面發展，吸引大量國際觀光遊客，增加外匯收入。

(二) 儘速擬訂森林遊樂區管理法

林務局過去為因應時代需要，依據台灣省林業經營改革方案的規定，設置森林遊樂區及辦理森林遊樂業務，目前森林法修正案已頒布實施，森林遊樂區之設置已有法源依據，期望中央主管單位儘速擬妥「森林遊樂區管理辦法」核定後頒布實施，俾在森林遊樂發展及經營管理上有所遵循，以加速森林遊樂事業之發展。

(三) 請由中央撥款設立森林遊樂建設基金發展森林遊樂事業

森林遊樂事業一如教育與福利事業，乃以促進國民康樂為主目標，中央寬籌經費，設立建設基金支援辦理自屬當然。林務局現調查完成的國有林森林遊樂

資源，經調查評估進行長程開發，每年約7億元（規劃及公共設施）。此項投資可獲益甚高，且可提高人民就業機會及帶動地方經濟繁榮。

(四) 吸引民間投資

日前林務局已設立大型森林遊樂區，如阿里山、墾丁、合歡山等均已具規模，但限於資金，無法進一步發展，為突破此一困境，可將未來各森林遊樂區擬發展之遊憩設施，由林務局規劃設計後，指定若干項目開放民間投資興建或經營，若干年後將設施所有權收歸公有。小型森林遊樂區及具有發展潛力之森林遊樂區亦可鼓勵民間投資，分收利益，以彌補資金之不足。

(五) 請各有關單位支援配合

國有林地風景優美，但有不少是在深山，如無交通、電信、電力、郵政等公用事業單位之配合，森林遊樂事業的發展將極為緩慢。同時部份發展中的森林遊樂區為山地管制地區，未來交通設施，遊憩設施整建完竣之地區應降低山地管制等級，如太平山、大雪山森林遊樂區均已從甲種降為乙種。因此，聯繫各有關單位支援配合森林遊樂事業發展，是未來的重點之一。

自1960年第五屆世界森林會議倡導發揮森林多目標利用以來，促使傳統林業經營產生重大的變革。本省林業經營亦步入一新局面，保育重於利用。雖然林業政策已發生變革，然政府之施政仍是生產優先，經濟掛帥，致環境破壞愈來愈嚴重。我們並不希望森林成為本省最後的樂土，而希望森林發揮調節物理世界與人文社會之和諧功能。近年來民間除了鼓吹環境保護者愈來愈多，政府單位也了解綠化的重要而強調森林浴提昇戶外遊憩之品質。但這一切似尚停留在呼口號的階段，行動之落實尚須要政府寬籌經費予以支援配合。今天林務局在財政艱難之餘尚負担國土保安、維護資源與森林遊樂等多目標經營之任務，前途坎坷。然仍兢兢業業引進最新林業科技如遙測技術與電腦等配合林業之發展。同時勵精圖治，精簡用人，可說相當不易，這些都是全體林業人員共同努力的結果。林業工作人員常處深山，披荆斬棘，生活艱難，無求報償，以維護森林資源為職志。值此植樹節，除特別感謝這一羣默默耕耘羣無名英雄外，並希望全體林業同仁繼續努力，建設本省林業，使青山常在，綠水長流，為全民謀取永恒福祉。